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政府總部

香港中環花園道
美利大廈二樓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2/F, Murray Building,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2810 2282

傳真：2537 6720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議員梁美芬女士

(傳真號碼：2537 3516)

梁議員：

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

你在2011年10月6日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的信件收悉。我獲授權代為回覆。

正如我們早前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解釋，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中藥研究院)的未來須由中藥研究院兩名股東，即香港賽馬會(慈善)有限公司(香港賽馬會)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應科院)決定。在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六月十四日的特別會議後，創新科技署已提交所有相關資料，包括檢討報告、持份者的意見、立法會的意見以及創新科技署的看法等，一併供中藥研究院兩名股東考慮。

兩名股東於上月通過解散中藥研究院，創新科技署與兩名股東在九月二十八日發出新聞稿，宣布解散中藥研究院的決定和成立政府主導的委員會，並將最新情況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

我們正着手籌備成立新的委員會，由創新科技署署長出任主席，將具廣泛代表性，以協調官、產、學、研各界別合力推動中藥發展。

我們必須強調，解散中藥研究院決不表示政府會減少對中藥發展的支持；新成立的委員會將會更有效地為本港中藥研發和檢測工作提供更有力的支援，從而為社會帶來裨益。

再次感謝你對香港中藥發展的關注和支持。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政務助理曾裕彤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副本送：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